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办〔2023〕22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岳阳市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委、人民政府，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陵矶新港区、南湖新区、屈原管理区，市直各单位，中央、省驻岳单位：

《岳阳市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方案》已经市委、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8日

岳阳市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方案

为贯彻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总方针，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努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全面巩固提升“乡村振兴看岳阳”的品牌效应，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和“一号”文件精神，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农业强市为目标，聚集资源、聚合力量，探索不同区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发展模式，创建一批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二、创建目标

用2年时间，成功创建20个和美乡村示范村，以点串线、以点带面形成整体效益、示范效应，带动发展一批特色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切实提高农民收入，美化农村人居环境，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全面振兴，打造全省乡村振兴样板，形成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岳阳经验。

三、创建标准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和美乡村示范创建，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村率先实现乡村规划和美、生态环境和美、特色产业和美、田园风光和美、基础设施和美、公共服务和美、乡村治理和美。

（一）乡村规划和美。坚持“多规合一”，尊重群众意愿，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建设用地等各类空间管控边界，因地制宜界定村庄建设规划范围，积极创建优秀乡村规划典型案例，引导村民按照规划规范建房，辖区内无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及违法建设等典型问题。

（二）生态环境和美。统筹抓好化肥、农药减量，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渔业养殖尾水治理，秸秆、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等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稳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推进农村垃圾分类减量、“厕所革命”、黑臭水体治理，营造“水清、岸绿、景美”的乡村环境，打造生态示范村。

（三）特色产业和美。大力发展“一村一特、一村一品”，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村集体经济，健全利益联结机制，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实现产业

振兴、富民强村。

（四）田园风光和美。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创建“四好农村路”，实行田、土、水、林、技、管综合配套，努力实现“田成方、树成行、林成网、路相连、渠相通”的美丽田园风光。

（五）基础设施和美。推动道路硬化、电网改造、安全饮水、燃气安装、广播电视、通讯网络、污水处理等各类设施建设，着力打造设施齐备、生活便利、城乡融合、宜居宜业的现代农村。

（六）公共服务和美。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社会保障等服务设施有效统筹，农民的生活质量、幸福指数得到全面提升。

（七）乡村治理和美。基层党组织健全有力，大力推动平安乡村、清廉村居建设，社会治安大局良好，清廉村居建设有力有效。村务管理民主规范，农村矛盾纠纷有效化解，“群英断是非”“互助养老”等基层自治模式全面推广，深入开展“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乡贤作用发挥明显，乡村治理体系健全完善，形成了农民安居乐业、崇尚科学、抵制迷信、移风易俗、文明和谐的社会风尚。

四、创建程序

（一）申报推荐。各县市区根据示范创建标准，按照“乡

推荐、县统筹、市优选”的申报流程，将参与示范创建的村庄名单、创建方案，统一报送全市和美乡村示范创建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审核。

（二）组织创建。示范村建设由各县市区统筹推进，所在乡镇具体负责。要对照创建方案、标准等，按照清单化、责任化的要求，整合各类资源，统筹各方力量，全力推进示范创建。

（三）考核验收。市级于2023年12月对示范村进行年度考核，2024年10月底前组织考核验收。各县市区要于2024年8月前，对示范创建村进行初验，合格后及时报市工作专班。市工作专班组织相关单位，对照创建标准，制定切实可行的考评细则，通过实地考察、综合评分等方式进行验收，确保考核结果公平公正。同时，市工作专班要定期进行复核查验，对示范创建成效保持较好的继续予以支持，对于复核结果不合格的予以撤销和替补。

五、扶持措施

（一）强化后盾帮扶。市级将确定的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村纳入本轮市级驻村帮扶范围予以支持，根据示范创建村的特点和需要，有针对性选派后盾单位和驻村工作队。（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二）加强资金引导。市本级整合涉农相关资金设立示范创建引导资金2000万元，对通过年度考核的示范创建村进行

奖补，每个村每年 50 万元。县市区制定县级资金筹集方案，保证示范创建工作顺利实施。（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相关县市区）

（三）优先项目支持。示范创建村实施的项目优先纳入县级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项目库，支持“一村一品”建设。对于纳入示范创建的村，优先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设计，确保 2 年内实现基本农田全覆盖。对示范创建村内龙头企业在重点农业产业项目支持上予以倾斜。对示范创建村，优先支持山塘清淤整治。优先将示范创建村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及危桥改造项目纳入国、省计划。对存在地质灾害隐患，符合申请条件的示范创建村，优先支持实施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对示范创建村 2 年内完成村级示范供销合作社建设。中央、省级没有明确实施区域的农业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示范创建村。（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水利局、市交通局、市资规局、市供销社，相关县市区）

（四）加大政策倾斜。支持示范创建村的项目优先立项，优先组织实施。在文明村镇、乡村治理示范村镇等评选活动中，优先推荐有示范创建任务的乡镇、村。在项目用地、基础设施配套、人才培养、涉农信贷、农业保险、“帮扶车间”、返乡创业等方面，对示范创建村及所在乡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支持。（责任单位：市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分工负责，相关县市区）

六、工作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全市和美乡村示范创建工作专班，由汪涛同志任组长，陈阁辉同志任常务副组长，樊卫、胡伟、黎朝晖、游志坚同志任副组长，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工信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资规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供销社、国网岳阳供电公司、人民银行岳阳市中心支行、农业发展银行岳阳市分行、市农发集团等为成员单位。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由樊卫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牵头统筹协调示范村创建工作。

(二) 压实工作责任。各相关县市区相应成立和美乡村示范创建工作专班，县市区党委、政府统筹县级行业部门支持示范创建工作，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具体负责。市、县两级各行业单位要积极作为，及时入村开展工作调研，按照单位职能职责，形成两年创建任务清单，并报市、县创建工作专班办公室，作为和美乡村示范创建督查推进的依据。

(三) 强化督导督查。有创建任务的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要带头推进示范创建工作，明确联系示范创建村县级领导，定期深入一线开展督导调度。市工作专班采取随机抽查、明查暗访等多种方式对示范创建推进情况进行督导督查，督查情况

及时报市委、市政府，并通报至县市区。示范创建村考核结果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县市区党委、政府乡村振兴考核内容。

（四）强化宣传发动。各级各相关部门单位要充分发动引导群众和乡贤积极参与示范创建，将群众意愿贯穿示范建设全过程，做到建前群众赞成，建中群众参与，建后群众满意。要及时总结提炼创建工作中的经验亮点，做好典型推介和宣传报道，扩大示范引领效应，以点带面全面推进，营造良好创建工作氛围。

附件：岳阳市第一批申报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村名单

附件

岳阳市第一批申报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村名单

一、平江县

加义镇丽江村（休闲旅游）

伍市镇武岗村（农光互补）

二、岳阳县

麻塘办事处麻布山村（农文旅融合）

新开镇龙湾村（集体经济）

三、华容县

禹山镇南竹村（红色旅游）

万庾镇兔湖垸村（乡村治理）

四、湘阴县

石塘镇芙蓉园村（特色水果）

樟树镇文谊新村（樟树港辣椒产业）

六塘乡龙潭村（乡村建设）

鹤龙湖镇新河村（水产养殖）

五、临湘市

坦渡镇韩桥村（生态农业）

聂市镇乘岭社区（综合种养）

六、汨罗市

白水镇西长村（农文旅融合）

桃林寺镇高丰村（高标准农田建设）

神鼎山镇神鼎村（乡村治理）

七、岳阳楼区

郭镇乡磨刀村（农文旅融合）

八、云溪区

云溪街道清溪村（乡村旅游）

云溪街道双花村（乡村旅游）

云溪街道八一村（乡村旅游）

九、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康王乡黄茆山村（农文旅融合）